

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账户开户行 并重新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的规定，公司于 2017 年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杯路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账户：410108010160014802）用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管。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账户开户行并重新签署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拟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：

开户名称：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：中原银行郑州瑞达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410108010160014802

该专户仅用于存储、管理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，不得存放非

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
银行中原银行瑞达路支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二、 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不会改
变募集资金用途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，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
负面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27日